



上海出版基金项目
Shanghai Publishing Funds


主 编 王思斌 曾华源

执行主编 沈 黎

简春安
赵善如
著

社会工作理论（上）

华人社会工作丛书
（第一期）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工作理论(上)/简春安,赵善如著. —上海: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2018.6

(华人社会工作丛书.第一期)

ISBN 978-7-5628-5317-6

I. ①社… II. ①简… ②赵… III. ①社会工作-研究
IV. ①C91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319945 号

内容提要

本书从社会工作专业的历史演进出发,详细论述了社会工作专业的本质特征,全面梳理了全球社会工作的理论基础,详细论述了作为社会工作理论基础的理性主义、经验主义、实证论、功利主义、实用主义、存在主义、后现代主义等学派的特点或哲学根基。本书作为参考学习资料,适合社会工作学生、研究者和一线实务工作者使用。

.....
策划编辑 / 刘 军

责任编辑 / 刘 军 藕 园

装帧设计 / 徐 蓉

出版发行 / 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梅陇路 130 号,200237

电话:021-64250306

网址:www.ecustpress.cn

邮箱:zongbianban@ecustpress.cn

印 刷 / 山东鸿杰印务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 710 mm×1000 mm 1/16

印 张 / 19

字 数 / 298 千字

版 次 / 2018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8 年 6 月第 1 次

定 价 / 98.00 元
.....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学术委员会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中国大陆

马凤芝教授(北京大学)

王思斌教授(北京大学)

文军教授(华东师范大学)

史柏年教授(中国青年政治学院)

关信平教授(南开大学)

李迎生教授(中国人民大学)

何雪松教授(华东理工大学)

顾东辉教授(复旦大学)

徐永祥教授(华东理工大学)

彭华民教授(南京大学)

蔡禾教授(中山大学)

中国香港

马丽庄教授(香港中文大学)

庄明莲教授(香港城市大学)

陈丽云教授(香港大学)

梁祖彬教授(香港大学)

中国台湾

古允文教授(台湾大学)

莫藜藜教授(东吴大学)

黄源协教授(暨南国际大学)

曾华源教授(东海大学)

海外地区

齐铤教授(美国南加州大学)

陈伍强教授(新加坡新跃社科大学)

张锦芳教授(美国休斯顿大学)

殷妙仲教授(加拿大不列颠哥伦比亚大学)

梅陈玉婵教授(美国哥伦比亚大学)

梁毓熙教授(美国休斯顿大学)

韩文瑞教授(美国纽约大学)

曾家达教授(加拿大多伦多大学)

编辑委员会

主 编：王思斌 曾华源

执行主编：沈 黎

丛书总序

北京大学社会学系 王思斌

随着我国社会转型和现代化进程的加快,民生问题、社会治理问题更加突出地摆在政府和社会面前。社会工作作为帮助弱势群体解决其基本生活困难、走出困境,进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和社会进步的专业学科,其快速和稳步发展显得十分重要。《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作出“建设宏大的社会工作人才队伍”的战略部署,中央十九部委也制定了《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培养中长期规划(2011—2020年)》。此外,在政府、学术界和实务界的共同努力下,我国的社会工作事业得到了较快发展。但是,与解决上述问题的迫切性和社会工作学科发展的要求相比,我国大陆的社会工作发展还存在很多不尽如人意之处,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是社会工作专业化与本土化的结合还不到位。

社会工作产生于西方发达国家,其基本理念、工作方法带有浓厚的西方文化色彩,带有它产生于其中的社会结构的印记。在改革开放和走向现代化的进程中,我国要发展社会工作事业,需要借鉴西方社会工作的优秀成果,走专业化之路。但是,我们必须同时清醒地认识到,在此过程中照搬西方社会工作的既有成果有时并不恰当,因为我国的经济体制、政治体制、文化体制、社会体制与西方有很大差异。在这种情况下,社会工作本土化就显得尤为重要。关于社会工作本土化,学界有许多不同的理解。但是如果说来自西方的社会工作要适应我国的基本国情和解决问题的具体环境,则是没有那么多争论的。来自西方的社会工作理论、工作方法必须在中国能落地,能与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相契合,这是问题的关键。正是在这种意义上,笔者曾经讨论过社会工作本土化问题,也提出了社会工作本土化的几种路径:第一,研究西方社会工作与中国国情的

不相容之处,删去不适宜的部分,再应用于中国实践,并接受实践检验;第二,对从事实际社会工作的人员进行专业培训,促进国际社会工作经验与本土社会工作的比较和碰撞;第三,分析两种社会工作之异同,找出它们的相似之处,强化它们之间的亲和性;第四,在此基础上从事社会工作实践,扩大两者之间的相容性,以实现优势互补。在上述可能的实践中,笔者还提出过一种看法:本土社会工作学者在其中能发挥重要作用。因为,一方面,他们熟悉产生于西方的社会工作理论和方法;另一方面,他们长期生活于非西方社会之中,对何种社会工作理论、知识和方法有助于本地问题的解决有比较清楚的认识,从而进行选择性的“过滤”。

回到当下我国社会工作的现实处境。虽然大陆的社会工作学科重建已有30年,但是在学术研究、经验总结、理论反思方面还相对滞后。相比之下,我国港台地区的社会工作专业发展较早,实践比较充分。在来自西方的理论与本地实践的磨合互动中,一些学者形成了自己的理论观点、经验模式、知识积累,这对同具华人社会文化的大陆地区来说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也是华东理工大学出版社出版这套“华人社会工作丛书”的重要初衷。本丛书选择工作生活于世界各地(主要是欧美和我国港台地区)的资深华人社会工作学者的有分量的著述加以印行,在某些方面和一定程度上能缩短大陆地区社会工作本土化的进程,也有利于向读者提供一个参照——这些优秀的学者是怎样在专业化与本土化之间进行思考的。当然,这些学者工作、研究和进行专业实践的背景与大陆地区也不相同,政治制度、社会体制、社会福利体系和社会工作制度方面的差异也比较明显,因此对他们的理论、观点我们也不能照抄照搬。如果大陆读者能在这些华人学者的理论、经验与自己面对的现实之间进行比较、思考和反思,有了新见解,那就真正从深层次上达到出版本丛书的目的了。说不定这会对华人社会工作乃至世界社会工作的发展有所贡献。但愿如此。

目 录

第一篇 社会工作的本质与历史

第 1 章 社会工作的本质	003
1.1 前言	003
1.2 助人的专业	005
1.3 社会工作的本质与功能	010
1.4 社会工作内涵中的哲学议题	020
1.5 滥权的真理	021
第 2 章 社会福利发展的历史探讨	026
2.1 前言	026
2.2 纪元前的社会福利	026
2.3 宗教化的社会福利(公元 30—1600 年)	028
2.4 逐步修正的社会福利(1601—1898 年)	033
2.5 初步专业化的社会福利(1890—1929 年)	042
2.6 专业建立期	048
2.7 社会工作理论发展的历史探讨	057
2.8 回顾与前瞻	073

第二篇 社会工作与哲学

第 3 章 社会工作的哲学探讨(I)	079
3.1 社会科学的本质	079

3.2 《荷马史诗》哲学	084
3.3 伊利亚学派	085
3.4 唯物机械论	087
3.5 唯心论与诡辩学派	089
3.6 苏格拉底	091
3.7 小苏格拉底学派(犬儒学派与祁连学派)	094
3.8 柏拉图	097
3.9 亚里士多德	100
3.10 怀疑论者	106
3.11 斯多噶学派	107
3.12 教父哲学	108
3.13 士林哲学	112
第4章 社会工作的哲学探讨(II)	119
4.1 文艺复兴(Renascence)	119
4.2 文艺复兴时期的重要思想家	122
4.3 理性主义(Rationalism)	125
4.4 经验主义(Empiricism)	127
4.5 启蒙运动(Enlightenment)	131
4.6 观念论(Idealism)哲学家:康德	133
4.7 观念论其他哲学家	136
4.8 充满对立的现代哲学	137
4.9 实证论(positivism)	138
4.10 功利主义(Utilitarianism)	139
4.11 实用主义(Pragmatism)	140
4.12 自由主义(Liberalism)	143
4.13 进化论(Darwinism)与唯物论(Materialism)	144
4.14 存在主义哲学(Existentialism)	146
4.15 新康德学派(Neo-Kantian School)	152
4.16 新实证论(Neo-Positivism)	154
4.17 生命哲学(The Philosophy of Life)	155

4.18 后现代主义哲学(Postmodernism)	158
4.19 新的科学思维	159
4.20 结论	162
第5章 社会科学的哲学	163
5.1 社会科学的哲学	163
5.2 内省哲学与外观哲学的对立	166
5.3 内省哲学的内涵	170
5.4 外观哲学的内涵	181
5.5 理性主义	188
5.6 实用主义	191
5.7 理想主义的哲学	193
5.8 结论	197

第三篇 内省哲学与社会工作理论

第6章 存在主义、意义治疗法、功能派社会工作、女性主义	201
6.1 存在主义理论与社会工作	201
6.2 意义治疗法(logo therapy)	209
6.3 功能理论社会工作	215
6.4 女性主义	232
第7章 认知理论、建构理论	241
7.1 前言	241
7.2 认知理论(cognitive theory)与认知治疗(cognitive therapy)	242
7.3 凯利的建构心理学	264
7.4 结论	267

第四篇 外观哲学与社会工作理论

第8章 行为学派理论与社会工作	273
8.1 行为学派的历史渊源	273

8.2 行为学派的概念结构	276
8.3 交换理论	282
8.4 行为学派在社会工作中的应用	283
8.5 行为主义在实务工作上的限制	292
8.6 结论	294

▶▶ 第一篇

社会工作的 本质与历史

第 1 章 社会工作的本质

第 2 章 社会福利发展的历史探讨

第1章 社会工作的本质

1.1 前言

“To be or not to be?”

我是谁?

我是什么?

我将成为什么?

社会工作是什么? 应该是什么? 不应该是什么?

为什么应该是“什么”? 又不应该是“什么”? 为什么?

为什么我要读社工? 帮助别人为什么还需要学位?

为什么我要帮助别人解决问题? 是我的义务或是使命?

快乐是什么? 幸福又是什么? 为什么助人会快乐?

社工所谓的“助人”会不会太肤浅?

(什么叫做有深度? 什么又叫肤浅?)

怎么样才是最好的社工处遇或治疗? 凭什么说那是最好的?

若你对这些问题仔细思考,也试着用心去回答时,或许你已进入了阅读本书的第一道门槛。

早期社会工作专业曾经被认定是“一群没有理论背景的实务工作者”,仿佛社会工作人员只是四肢发达、用脑不多、认真工作却无深度的善心人士。近年来,社会工作在中国台湾地区的发展可谓快速,但仍不免被其他专业看为只是“稍受一些基本训练、富有爱心、工作认真、一天到晚忙得团团转的第一线助人

工作者”而已。我们当然否认以上的认知形象,但平心静气地问自己:社工专业的“深度内涵”是什么?在哪里?可能我们会回答得支支吾吾。

理论借自于别的专业并不可耻。一两百年来,社会科学(social science)的各个专业如雨后春笋般地出现,各个专业之间还不都是充满着科际间的流通性?试问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的学说果真只有精神医学在使用?行为主义的理论还不是被应用到经济学、市场学、教育学、心理学甚至是政治学?时代在进步,知识的流通与科际的整合是好事也是必然的趋势。知识本身没有专利,知识应该被各类科际所共享。知识越好,被其他科际使用的概率就越高。社工专业可以脸不红气不喘地向各个相关的专业借理论来用,但社工专业更应该有信心地说,这些理论经过社会工作人员的使用后,一定会产生新的面貌、新的历练,甚至有新的发现。

一百多年前,社会工作仍不被认定为“专业”,因为少了理论的支撑。所以芮奇蒙(Mary Richmond)赶紧从当时最流行的弗洛伊德学说(Freudian)搬了理论过来(不管社会工作的本质是否与弗洛伊德的学说相契合)。问题是把理论搬过来以后又怎样?理论上,一个专业应用了别的专业理论后,它应设法使外来的理论适用自己的专业,使用后若发现缺点便会设法修正它,必要的时候,专业会衍化或创造一个新理论,如此一来,新理论不断地被创造、被发展、被修正、被摒弃……每个专业也因此更加丰富、更加朝气蓬勃。但社工专业从1898年以来,到底使用了哪些理论?修正了哪些理论?创造了哪些社会工作本身的理论?这些理论的使用情况如何?在社会科学与行为科学的领域里,社会工作又贡献了哪些理论?社会工作的学者应该认真地回答这些问题。

社工专业的理论状况已经面临一些困境与障碍,原因有三。

一、理论分析能力不足

无法分辨理论的优劣与适用性。如何才算是一个理论?成为好的理论应有哪些条件?理论的适用范围是在何种界限之内?任何理论都有它的范围与限制,所以运用任何理论时,都应对该理论有分析与判断的能力。

二、对理论背后的哲学渊源理解不够

当我们对理论的来源不熟,对理论的“DNA”鉴别力也不足时,习惯上就把

任何看起来与研究的主题相关的理论不明就里地搬过来;不然就把全部的理论综合放在一起,美其名曰“折中派”,其实只是研究不专精、对理论不清楚、研究态度太模棱两可的托词而已。

三、建构理论的能力不足

百年来,社会科学的种种理论(如行为主义或精神分析理论)同样在各个专业被使用。用在心理学时,他们据之创造了各种治疗模式,并陆续地修正或创造了相关的理论;用在教育学或社会学时,他们也有不错的成果,相关的理论也逐一成形。然而用在社工专业里,我们的成长并不多。究其原因是我们对理论的态度不正确,我们太喜欢膜拜“真理”,我们抓紧“真理”不放,把这些理论称为“典范”,却以为典范也是真理,不用也不能更改,如此一来完全违反典范的意义。

其实最根本的问题是我们不会运用社会工作的优势来创造理论。社会工作有着丰富的实务背景,因此社会工作的学者与研究者应该有较多机会去检视各类理论的准确性与实用性,也更应该有较高的概率去建构属于社会工作实务的理论,可惜四五十年来情况并非如此,社工专业的理论建构相当贫乏,我们自创的理论品质不高,哲学的渊源也不清楚,我们一直停滞在实用性阶段,而且在国内社会工作研究的教学中,并没有理论建构课程的教导。

1.2 助人的专业

把助人当作专业是社会工作的特色。但助人的内涵可能比我们能想象的还复杂,助人的哲学考量也相当玄奥,社会工作的“助人范畴”其实也有本质上的限制。分述如下。

一、人溺己溺、性命危急时的协助——人性反应式的协助

看到一个小孩掉到水缸中,我们直觉的反应就是赶快把他救出来,我们不会问是谁家的孩子,更不会关心他的父母是好人或坏人;碰到有人遭遇车祸意外躺在路边,我们会赶快去营救。这些都是人性善良的一面,因为不做的话我

们会良心不安,我们的心灵会受到谴责。人的良心是善良社会的重要资产,这种人溺己溺拯救性命危急的人,任何正常的人都会直觉地做出来,问题是这种“资产”已逐渐被扭曲了。

(一) 社会价值已逐渐被扭曲

当今的中国台湾社会,若碰到倒在路边的伤患,大人会教导小孩不要多管闲事,免得惹祸上身。不少歹徒居然也利用人性的善良面,用手机信息、孩子的啼哭声来行骗与敲诈,弄得整个社会逐渐丧失了人与人之间最重要的信任与友爱,人溺己溺的善良人性已遭摧残。

(二) 成本效益的考量

为了去救一个在水中即将溺毙的人,好多人冒着生命危险跳入水中,哪知因为水势凶猛,造成了五六个人的死亡。请问,这种因为要救一个人而发生更大规模的灾难,值不值得?对于这一涉及伦理的议题,陈之藩在《剑河倒影》一书中有精彩的分析,若从“数字”来看,本来一个人溺死就可,现在死了五六个人,当然不值得;若从“成本”来看,为救一条命却牺牲了另外五六条命,更是不划算。但从“人本主义”或“以人为主体”的观点来看,五六条命的牺牲更显露出人性的美感,因为我们看重的是“人”而不是“数字”。如果这个观点你不同意,那请再思考下列“个案”:三五个受过社会工作研究训练的资深社会工作人员,花了将近半年的时间去协助一个受家暴的妇女,也帮她申请了保护令,哪知却因此惹火了施暴的先生,在大街上当众把太太打死了。中国古有明训,清官难断家务事,你不管,不会有人死;随便管(安慰受害者)一下就好,千万不要做专业处理(申请保护令),再怎么样结局都不会这么惨,据此你会不会说,社会工作专业人员的做法是不恰当且无意义的呢?再比如,围捕通缉要犯,枪弹对决,警员伤亡四五人,歹徒也中弹就范,紧急送医,用最好的医疗技术救活他,然后移交司法审判,再来枪毙他。请问这事笨不笨?(美不美?)以上案例将引发如下思考:到底我们应该以成本效益来计算?还是以人性的互助合作为美?或是以尊重司法制度为唯一考量?

(三) 伦理的两难

或许你看过这则新闻:日月潭船难时,一个深谙游泳的父亲被同时溺水的两个儿子抱住大腿无法抽身游泳救人,眼看三人将同时罹难,作为父亲必须将其中一人踹开,救起另一人后再回头救第二个。危急中他踹开缠住右腿的老

大,把老二带上岸后,赶快回头去救被他踹开的大老,哪知找了很久都没找着,直到第二天清晨找到的却是大儿子的尸体。事隔多年,这个父亲仍然悲伤难过,深觉对不起大儿子。请问社会工作者应该如何安慰这位父亲?在当时有没有更完美的做法?性命攸关之际,危急存亡之时,一些人性都会暴露出来,有些人性善良无比,有些却是丑陋不堪,有些则是爱恨交织、美丑混杂。救人性命显然也不是像我们想象中那么单纯。

二、人饥己饥、生活困苦时的协助——福利体制式的协助

对饥饿的人伸出援手是人饥己饥式的协助,它不像人溺己溺式的协助那么复杂。某个人穷得三餐不继,可送他一些吃的东西;或某人盘缠用尽,送他一些金钱使其可以回家,何难之有?但其实这种协助也不是那么简单。

请问在街上看到一个乞童向你借钱,要不要给他?相信每个人的答案不尽相同。谁知道这个小孩是不是真正的乞丐,若不是,随便给他钱不就害了他?是不是应该通知该县市的社会工作者来处理,把小孩安顿在适当的机构?这个小孩是不是应该安顿在机构或是找到他的父母,让他有家庭的温暖比较重要?怎样帮助穷人才是最有效的方法?所有人都知道“给鱼吃不如教他如何去钓鱼”,但问题是:怎么去做?初看这些问题,好像都是鸡毛蒜皮之事,仔细思考,你会发现这是人类历史中,忙了一两千年还是没有办法轻易解决的大事。各国的社会福利不就是从一开始就忙着如何济贫?盘算着如何管理乞丐与穷人?规划着如何缩短贫富差距?但时至今日,其实问题还是没有解决。以社工专业来说,社会工作者起初是被称为“亲善访问员”(a friendly visitor),一些家境还算不错的主妇或少奶奶们,星期六刚做完礼拜觉得应该去做点好事,因此就把家中没吃完的水果、蛋糕、蔬菜之类的东西放进菜篮里,三五成群地一起到贫民区去探望贫民,经过一百多年的演变,也就成了今天所谓的社会工作者。看来协助穷困生活的工作与社工专业一直脱离不了关系。

三、帮案主解决问题——专业辅导式的协助

每个个体在成长的阶段中都会产生问题。从婴儿到幼儿、少年到青年、壮年到老年、老年到死亡,每个阶段都有成长的任务与危机。人与人、人与团体、团体与团体的互动过程中也难免会有问题产生,例如人际关系问题、夫妻沟通

问题、职业升迁问题、亲子教育问题、事业危机问题等。人生不如意事十之八九,在不如意的时候,有人能化危机为转机,有人却使小事转化为大事,大事变得一发不可收拾。在种种危机中,生理的疾病可由医生处理,严重的心理疾病可由精神科医师及他的团队处理,至于一般的适应问题、互动的障碍与危机、沟通问题、资源的介绍及信息的提供等由社会工作者来处理恰到好处。社会工作不仅是助人的专业,也是解决生活适应危机的专业。从治疗到修补,从复原到资源提供,社会工作已是现代社会中不可或缺的专业,如何把问题最好地解决是社工专业不断要努力的方向与目标,因为社会工作既是专业学科,也是我们的职业。

四、使生活更舒适、更具功能——教育规划式的协助

教育规划式协助的目标是造就公民,使其在生活中更具功能,懂得学习各类技艺(礼、乐、射、书、御、数等)。政府所该考量的是教育的内容应如何规划、教育的制度应如何制定,这类内容的讨论社会工作者可以参与的并不多。但从微观角度来看,有效帮助案主解决问题的方法就是协助其更有技能,更有能力去处理问题,即是充权(empowerment)的过程,这也是近年来社会工作实务不断探讨的内涵。社会工作要与心理治疗或精神分析划清界限最好的策略就是从充权及资源应用的方向着手。面对生活各个阶段、各种状况难以避免的问题,与其社工终日奔波劳苦,不如着眼于如何增强案主的能力,使其自己克服问题,自己解决问题。

五、理念的衍化与扩展——宗教衍化式的协助

把助人的理念不断衍化扩展,甚至化出做好事有好报,将来后代必定荣华富贵,死亡以后必定到极乐世界的说辞,大家耳熟能详。宗教对一个人所能产生的改变绝对不是行为科学里的各个专业所能比拟的,但是这不是社工专业的目标。不管东方或西方,社会福利的源起与宗教当然息息相关,说宗教奠定了社会福利的基础并不为过,但社会工作未来发展的目标却不能宗教化。宗教团体做了不少社会福利,宗教可以协助社会工作实务的推展,宗教亦可提升社会福利的境界,但宗教不是社会福利,社会福利也不是宗教。针对当前国内宗教团体的庞大社会福利体系,以及其有别于一般专业的运作方式,可能还需有志